

# 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 函

機關地址：台中市北區北平路一段 33 號

電話：04-22917272

傳真：04-22936903

聯絡人：林英如 分機 8213

## 第二層決行

受文者：各大專院校

擬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17 日

發文字號：(104)儲協行字第 0577 號

速別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四

擬：陳閱後公告周知，文存。

學務處 許宏斌

學務處 侯東誠

學務處 許宏斌

教授兼 吳明列

代為決行

學生事務處

主旨：函請鼓勵報名參加本會辦理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為響應 2015 年國際儲蓄互助社節之主題「以人助人，自助互助」，以推廣儲蓄互助社運動並增進年輕族群、大專院校學生對儲蓄互助社之認識與瞭解，特舉辦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邀請熱愛創作的年輕學子透過鏡頭發揮創意，希望藉由微電影的感染力，讓儲蓄互助社這個「由下而上」的庶民微型金融中介平台能被看見，進而鼓勵養成節儉美德、儲蓄習慣，使自己及協助他人透過儲蓄互助社改善生活、脫離貧窮。
- 二、本活動報名及收件時間自 104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（以郵戳為憑）。獎勵內容、參賽資格及主題請詳閱簡章說明，本會將聘請專家學者評審遴選優良作品，得獎者將於 105 年 3 月 26 日本會全國代表大會中公開表揚，屆時將另函通知得獎者相關授獎事宜。
- 三、活動相關訊息請至本會官網 <http://www.culroc.org.tw/> 查詢並以本會最新訊息公告為準。
- 四、檢附活動簡章及海報各 1 份，敬請張貼公布。

正本：各大專院校

副本：區會主任委員、司庫、本會行政組、督導組、區辦事處、地區督導

理事長 吳天登

秘書長王永裕決行

104 年 8 月 20 日暨收文總字第 1040010794 號



3370-7429

# 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簡章

本會為慶祝 2015 年國際儲蓄互助社節，響應「以人助人，自助互助」之活動主題以推廣儲蓄互助社，並增進年輕族群、大專院校學生對儲蓄互助社之認識與了解，特舉辦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，並邀請熱愛創作的年輕學子能透過鏡頭發揮創意，徵求以儲蓄互助社以人助人、自助互助的精神為核心價值拍攝之微電影，尋找適當故事並融入核心價值，希望藉由微電影的感染力，以促進年輕學子的認識與支持，提升儲蓄互助社知名度。

## 一、辦理單位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

執行單位：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各區會

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各區會 328 個儲蓄互助社

## 二、活動流程

1. 報名及收件時間：104 年 9 月 1 日至 104 年 11 月 30 日止
2. 評審時間：104 年 12 月 1 日至 105 年 1 月 31 日止
3. 網路票選活動期間：105 年 1 月 1 日至 105 年 2 月 29 日止
4. 頒獎典禮：預計 105 年 3 月 26 日（六）全國會員代表大會舉行

## 三、獎勵內容

得獎隊伍須出席頒獎典禮。

| 名次  | 獎勵金（新臺幣） | 獎狀 | 備註 |
|-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
| 第一名 | 捌萬元      | 乙份 | 壹名 |
| 第二名 | 伍萬元      | 乙份 | 壹名 |
| 第三名 | 參萬元      | 乙份 | 壹名 |
| 優選獎 | 壹萬元      | 乙份 | 參名 |
| 人氣獎 | 捌仟捌佰捌拾捌元 | 乙份 | 壹名 |
| 入圍  | 貳仟元      | 乙份 | 參名 |

註：1. 各名次獎項，視收件狀況及品質，經評審團決議增減之。

2. 另若參賽作品素質未達得獎標準，各獎項得從缺之。

3. 入圍獎部分，須經評審決議符合規定，入圍但未得以上獎項者方可領取。

## 四、參賽資格

1. 全國各高中（職）及大專院校學生。
2. 參賽者須組成團隊報名，團隊報名之成員 2~6 人，皆需符合前述參賽資格，否則即視為該團隊不符合參賽資格。
3. 成員不得重複，只能報名一組作品參加。

## 五、活動主題

手法不限（劇情片、紀錄片、動畫等皆可），並以「我的儲蓄互助社」為主題拍攝，劇情內容須設計以「年輕族群及大專院校學生」為對象，傳達儲蓄互助社以人助人、自助互助的精神為核心價值。

## 六、報名流程

### 1. 上傳影片：

將拍攝完畢影片上傳 YouTube（並保留 1280 x 720 像素（HD）以上之檔案），上傳名稱統一格式為【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－《作品名稱》】，並請在影片資訊設定為非公開，且保留影片連結及原始檔案至頒獎典禮結束為止。

### 2. 下載報名：

下載報名表及著作權授權同意書（影片如有使用授權音樂者，應檢附授權同意書正本），填妥資料後將紙本連同影片作品原始光碟乙份（限定為 AVI、WMV 或 MPEG 格式及 HD 規格之 1280 x 720 像素以上之影片，每個檔案 300dpi 以上），報名資料須含劇情大綱，並以中文 500 字以內為限，最晚於 104 年 11 月 30 日以郵局掛號寄至【通訊地址：404 台中市北區北平路一段 33 號 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徵件小組收】，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者取消參賽資格。

### 3. 報名認證：

經承辦單位確認報名資料無誤後，將於 3 日內寄發報名完成通知簡訊及 Email。即完成完整報名程序符合參賽資格。

### 4. 頒獎典禮：

所有入圍影片之創作團隊共同參與本次頒獎典禮。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、優選獎、人氣獎、入圍之得獎作品，須與主辦單位簽妥著作財產權讓與契約。

## 七、著作權相關規定

1. 參賽作品須為未曾公開發表之原創作品。

2. 參賽者同意作品於活動評選期間供無限次播放及使用於活動網頁上。

3. 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原創者，惟主辦單位可運用相關創作元素於活動行銷用途，得獎確立之前創作人可保有完整著作權益。參賽者同意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及版權（包括且不限於專有重製權、專有公開口述、播送、上映、演出、展示權、專有改作、編輯權、專有出租 權等）於得獎（含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、優選獎、人氣獎、入圍）確立後即視同全部轉讓主辦單位所有，得獎人可保有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，或授權第三人使用。（備註：得獎獎金等同著作產權轉讓之報酬，得獎者應與主辦單位另簽作品授權書與作者切結書。）

4. 如有徵用第三方之作品（如道具、配樂等），以發表之文字、訪談或影像紀錄等，須由第三方簽具著作權使用同意書，並同意主辦單位針對授權內容進行重製、編輯及發行。

5. 未得獎之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保有宣傳與行銷散播權利，未來若有直接而完整採用之必要，主辦單位將另行個別與創作人協商基本報酬以取得所需權利。

6. 參賽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，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，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。若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
## 八、影片製作相關規定

### 1. 影片規範：

i. 總長為 3 分鐘以上，5 分鐘以內（含片頭、片尾），亦可分為數個短篇，結合成一部微電影。

ii. 影片格式為 16：9 格式，應以 1280x720 像素（HD）以上之格式拍攝、製作、檔案須配合轉出為可供電視台、電腦播放及支援上傳至 YouTube 等網路社群平台播放之格式。

- iii. 影片片頭僅能出現作品名稱，片頭片尾請勿出現任何工作人員表，並於片尾加入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作品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、儲蓄互助社 LOGO 或字樣」。
  - iv. 參賽作品之對白或旁白主要以國語為主，並附上繁體中文字幕；非中文之部分須附繁體中文翻譯，且需對翻譯內容負責。
  - v. 參賽作品須由參賽者自行創作且未公開發表，如曾經公開放映、展出或於其他比賽獲獎，經查證屬實將取消參賽資格。
2. 製作工具：可利用平板、手機、相機、攝影機等器材，或加入 2D 繪圖、3D 動畫等多媒體形式進行整合製作，惟仍須切題並符合上開影片規格。
  3. 音樂素材：建議使用自行創作音樂，及免費下載創用 CC 授權音樂，若使用其他音樂請自行向音樂創作人索取相關音樂授權證明。

## 九、評審方式

由主辦單位邀請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小組，遴選出得獎、入圍作品。

## 十、評選標準

1. 劇情主題（故事結構與角色完整性）25%
2. 自助、利他、互助的精神（題材來源）25%
3. 創意設計（巧思細節、渲染力）20%
4. 技巧表現（運鏡、後製、配樂等幕後專業技巧）20%
5. 人氣票選（網路票選）10%

## 十一、公布方式

於決審評審會議結束 3 日後，將得獎作品及姓名，公布於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網站最新消息 (<http://www.culroc.org.tw>)，並個別通知得獎人。

## 十二、其他事項

1. 參賽作品，如遇與活動主題不符、違反善良社會風俗、暴力或報名資料填寫不完整、檔案格式不完整，以致影片無法觀看。主辦單位將以棄權論，並不另行通知。若參賽作品未達標準，獎項得從缺。
2. 參賽作品每隊限投一件，主辦單位對於得獎作品有修改權利。
3. 郵遞請以掛號郵件交寄，參賽作品因郵遞或不可抗力致生損害，主辦單位不負賠償責任。
4. 獎勵金，均應依所得稅法扣繳所得稅。
5. 所有參賽作品皆不退件，參賽者須自行製作備份存檔。所有參賽資料將予以保密，除有法律規定或其他正當理由，不對外公開參賽者名單。
6. 參賽者為未滿 20 歲之未成年人，參賽前須先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，獲獎須請法定代理人簽署參賽同意書，未取得法定代理人同意者，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於知悉後，有權取消該參賽者入圍或得獎資格。
7. 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基於參賽者管理、報名管理、活動期間身分確認、活動聯繫、競賽期間相關訊息聯繫及相關行政作業之目的，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參賽者或其他成員之個人資料。不同意利用其個人資料者，主辦單位或執行單位得取消該參賽者入圍或得獎資格。
8. 參賽者視同認可並接受本簡章之各項規定，未盡事宜，主辦單位得隨時補充之。

作品編號：\_\_\_\_\_

註：主辦單位填寫本欄

# 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 報 名 表

|      |        |    |  |
|------|--------|----|--|
| 作品名稱 |        |    |  |
| 團隊名稱 | (無可免填) |    |  |
| 代表人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| 聯繫電話 |        | 手機 |  |
| 通訊地址 |        |    |  |
| 電子信箱 |        |    |  |
| 影片網址 |        |    |  |
| 團隊成員 |        |    |  |
| 指導老師 |        |    |  |
| 姓名 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| 姓名 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| 姓名 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| 姓名 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| 姓名   |        | 性別 |  |
| 學校名稱 |        | 科系 |  |

作品簡介（300 字內）

故事大綱

■送件方式：

1. 填妥徵件報名表及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，截止日期連同作品光碟郵寄即可（以郵戳為憑）
2. 作品原始光碟乙份（ 限定為 AVI、WMV 或 MPEG 格式及 HD 規格之 1280 × 720 像素以上之影片，且光碟內須包含至少 3 張劇照，每個檔案 300dpi 以上 ）
3. 郵寄地點：40460 台中市北區北平路一段 33 號  
「2015 第一屆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微電影競賽活動徵件小組收」
4. 報名表可至活動網站下載或向主（承）辦單位索取。

## 附件

|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成員一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| 成員二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| 成員三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
|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|                   |  |
|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-|--|
| 成員<br>四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| 成員<br>五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| 成員<br>六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正面) |  | 學生證<br>影本<br>(反面) |  |

##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

參賽團隊：成員共\_\_\_\_\_人，如報名表（以下簡稱本團隊）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儲蓄互助協會（以下簡稱主辦單位）

本團隊參加主辦單位舉辦之「2015 第一屆儲蓄互助社微電影競賽活動」，保證參賽作品

「\_\_\_\_\_」，係出於本團隊之原始創作，並未公開發表或展出，亦未曾獲得其他單位獎項或補助，絕無侵害他人著作之事宜，若有涉及智慧財產權之侵權及不法行為，本團隊願負擔相關之法律責任。

本團隊並同意下列相關著作權規範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須為未曾公開發表之原創作品。
2. 同意作品於活動評選期間供無限次播放及使用於活動網頁上。
3. 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原創者，惟主辦單位可運用相關創作元素於活動行銷用途，得獎確立之前創作人可保有完整著作權益。參賽者同意得獎作品之智慧財產權及版權（包括且不限於專有重製權、專有公開口述、播送、上映、演出、展示權、專有改作、編輯權、專有出租權等）於得獎（含第一名、第二名、第三名、優選、人氣獎、入圍）確立後即視同全部轉讓主辦單位所有，得獎人可保有著作人格權，主辦單位得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，或授權第三人使用。（備註：得獎獎金等同著作產權轉讓之報酬，得獎者應與主辦單位另簽作品授權書與作者切結書。）
4. 有徵用第三方之作品（如道具、配樂等），以發表之文字、訪談或影像紀錄等，須由第三方簽具著作權使用同意書，並同意主辦單位針對授權內容進行重製、編輯及發行。
5. 未得獎之參賽作品，主辦單位保有宣傳與行銷散播權利，未來若有直接而完整採用之必要，主辦單位將另行個別與創作人協商基本報酬以取得所需權利。
6. 參賽作品若有使用他人之圖案、文稿、肖像或音樂，並涉及相關著作財產權時，需自行取得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等證明文件。若抵觸任何有關著作權之法令，一切法律責任由參賽者自行負擔，主辦單位概不負責。
7. 本影片使用音樂來源為：  
☐ 自行創作  
☐ 使用免費下載創用 C C 授權音樂\_\_\_\_\_  
☐ 使用授權音樂（如有使用本項 請於下頁附上授權證明正本）

授權單位\_\_\_\_\_

團隊代表：

簽章

身分證字號：

現居地址：

連絡電話：

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四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

影片使用音樂授權證明正本（無則免附）